|  |
| --- |
| **枣庄科技职业学院**  **2019年高职（专科）单独招生（第二次）章程**  **第一章 总则**  为了保证2019年单独招生（第二次）工作的顺利进行，维护学院和考生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和《山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19年高职（专科）单独招生和综合评价招生工作的通知》等上级教育主管部门有关文件精神，结合学院招生工作的具体情况，特制定本章程。  第一条 本章程适用于枣庄科技职业学院单独招生工作。  第二条 枣庄科技职业学院单独招生工作贯彻“公平竞争、公正选拔、公开程序，德智体美劳全面考核、综合评价、择优录取”的原则。  第三条 枣庄科技职业学院单独招生工作纪检监察部门、新闻媒体、考生及家长以及社会各界的监督。 |
| **第二章 学院概况**  第四条 学院全称：枣庄科技职业学院 学院代码13390  第五条 学院地址：山东省滕州市学院东路888号  第六条 办学层次：公办、全日制普通高职（专科）院校  第七条 基本情况：  枣庄科技职业学院是2005年经山东省人民政府批准设立、教育部备案的公办全日制普通高等职业学院，由枣庄、滕州两级人民政府举办，是枣庄地区规模较大的技术技能人才培养基地。学院坐落在墨子、鲁班故里滕州市，校园占地1000余亩，建筑面积28.5万平方米，拥有馆藏图书45.21万册，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总值1.2亿元，开设40个高职专业。现有教职工609人，全日制在校生9113人。 |
| **第三章 组织机构**  第八条 学院成立以院长为组长、有关处室系部主要负责人及纪委为成员的单独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认真执行教育部关于在高等学院招生中实施“阳光工程”的各项要求，加强领导，建立健全监督机制，完善监督措施，加大信息公开力度。  组 长：谷道宗  副 组 长：徐庆俊、闵祥寨、韩业河、朱文辉、张玉法、满其伟、韦统友、王士柱  成 员：学院各处室、系部主要负责人、学院纪委有关人员  学院单独招生工作领导小组下设招生录取组、命题考务组、财务管理组、纪检监察组、后勤保障组、安全保卫组。  第九条 学院招生就业处是组织和实施单独招生及其相关工作的常设机构，具体负责学院招生的日常工作。  第十条 加强招生工作人员的培训、考核和政策宣传工作，选派政策水平高、工作认真负责、作风正派、办事公道的教师和管理人员参加单独招生考核工作。  第十一条 单独招生的考试录取工作由学院纪委实施全程监督，确保公平、公正、透明。对工作中的各种违规行为，将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教育部令第33号）和《普通高等学院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教育部令第36号）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
| **第四章 招生计划**  第十二条 学院2019年单独招生（第二次）计划设 A、B、C 三个类别，单列招生计划、分类别招生。其中，A 类计划主要招收高中阶段应届毕业生，B类计划主要招收退役军人，C类计划主要招收下岗失业人员、农民工、农民、在岗职工等。高中阶段应届毕业生不能报考B类、C类。A 类计划为500人，B 类计划计划为120人，C类计划为180人，总计800人。  第十三条 专业计划  A类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生专业** | **招生计划** | **学费  （元/年）** | **备注** | | 1 | 电气自动化技术 | 20 | 4600 |  | | 2 | 机电一体化技术（订单培养，山东汉旗科技有限公司） | 10 | 4600 | 订单 | | 3 | 机电一体化技术 | 30 | 4600 |  | | 4 | 工业机器人技术（校企合作，山东栋梁科技设备有限公司） | 10 | 8800 | 校企 | | 5 | 工业机器人技术 | 20 | 4600 |  | | 6 | 矿山机电技术（订单培养，山东隆源矿业工程有限公司） | 10 | 4600 | 订单 | | 7 | 矿山机电技术 | 10 | 4600 |  | | 8 | 煤矿开采技术（订单培养，山东隆源矿业工程有限公司） | 10 | 4600 | 订单 | | 9 | 煤矿开采技术 | 10 | 4600 |  | | 10 | 数控技术 | 30 | 4600 |  | | 11 | 焊接技术及自动化 | 30 | 4600 |  | | 12 | 模具设计与制造 | 20 | 4600 |  | | 13 | 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 30 | 4600 |  | | 14 | 汽车营销与服务 | 20 | 4600 |  | | 15 | 无人机应用技术 | 20 | 4600 |  | | 16 | 建筑工程技术 | 8 | 4600 |  | | 17 | 建筑工程技术（校企合作，山东万斯达智筑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 15 | 8000 | 校企 | | 18 | 建筑工程技术（订单培养，天元建设集团） | 7 | 4600 | 订单 | | 19 | 工程造价 | 8 | 4600 |  | | 20 | 工程造价（校企合作，山东万斯达智筑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 15 | 8000 | 校企 | | 21 | 工程造价（订单培养，天元建设集团） | 5 | 4600 | 订单 | | 22 | 建筑装饰工程技术 | 10 | 4600 |  | | 23 | 建筑装饰工程技术（校企合作，湖北海天时代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15 | 8000 | 校企 | | 24 | 建筑设计 | 5 | 4600 |  | | 25 | 建筑设计（校企合作，湖北海天时代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15 | 8000 | 校企 | | 26 | 工程测量技术 | 10 | 4600 |  | | 27 | 建设工程管理 | 5 | 4600 |  | | 28 | 建设工程管理（订单培养，天元建设集团） | 2 | 4600 | 订单 | | 29 | 会计 | 10 | 4600 |  | | 30 | 计算机应用技术（校企合作，云计算与大数据方向，南京第五十五所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 10 | 8800 | 校企 | | 31 | 计算机应用技术（校企合作，人工智能方向，青岛新联星教育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 5 | 8800 | 校企 | | 32 | 软件技术（校企合作，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10 | 8800 | 校企 | | 33 | 数字媒体技术 | 5 | 4600 |  | | 34 | 电子信息工程技术 | 5 | 4600 |  | | 35 | 电子信息工程技术（订单培养，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枣庄分公司） | 5 | 4600 | 订单 | | 36 | 物联网应用技术 | 5 | 4600 |  | | 37 | 物联网应用技术（校企合作，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5 | 8800 | 校企 | | 38 | 电子商务 | 5 | 4600 |  | | 39 | 电子商务（校企合作，跨境电商方向，武汉中部对外经济技术合作有限公司） | 10 | 8800 | 校企 | | 40 | 旅游管理 | 5 | 4600 |  | | 41 | 旅游管理（校企合作，国际邮轮乘务管理方向，武汉中部对外经济技术合作有限公司） | 10 | 8800 | 校企 | | 42 | 旅游管理（订单培养，酒店服务与管理方向，滕州宾馆、青岛海景花园大酒店、济南泉盈大酒店） | 10 | 4600 | 订单 | | **汇总** | | **500** |  |  |   B类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生专业** | **招生计划** | **学费  （元/年）** | **备注** | | 1 | 电气自动化技术 | 10 | 免费 |  | | 2 | 机电一体化技术 | 10 | 免费 |  | | 3 | 机械设计与制造 | 10 | 免费 |  | | 4 | 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 15 | 免费 |  | | 5 | 建筑工程技术 | 15 | 免费 |  | | 6 | 工程造价 | 3 | 免费 |  | | 7 | 建筑装饰工程技术 | 1 | 免费 |  | | 8 | 建筑设计 | 2 | 免费 |  | | 9 | 工程测量技术 | 5 | 免费 |  | | 10 | 建设工程管理 | 2 | 免费 |  | | 11 | 会计 | 2 | 免费 |  | | 12 | 计算机应用技术 | 15 | 免费 |  | | 13 | 数字媒体技术 | 10 | 免费 |  | | 14 | 电子商务 | 10 | 免费 |  | | 15 | 旅游管理 | 10 | 免费 |  | | **汇总** | | **120** |  |  |   C类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生专业** | **招生计划** | **学费  （元/年）** | **备注** | | 1 | 电气自动化技术 | 15 | 4600 |  | | 2 | 机电一体化技术 | 15 | 4600 |  | | 3 | 机械设计与制造 | 15 | 4600 |  | | 4 | 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 15 | 4600 |  | | 5 | 建筑工程技术 | 15 | 4600 |  | | 6 | 工程造价 | 10 | 4600 |  | | 7 | 建筑装饰工程技术 | 10 | 4600 |  | | 8 | 建筑设计 | 5 | 4600 |  | | 9 | 工程测量技术 | 10 | 4600 |  | | 10 | 建设工程管理 | 10 | 4600 |  | | 11 | 计算机应用技术 | 10 | 4600 |  | | 12 | 电子商务 | 10 | 4600 |  | | 13 | 老年服务与管理 | 20 | 4600 |  | | 14 | 幼儿发展与健康管理 | 20 | 4600 |  | | **汇总** | | **180** |  |  |   注：最终招生计划以省教育厅公布的为准。 |
| **第五章 报考条件及录取规则**  第十四条 外语语种要求：所有招生专业外语语种不限，但我校公共外语教学为英语，其他语种考生入校后须改学英语。  第十五条 体检标准：按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联修订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六条 男女比例：山东天元建设集团订单培养专业建筑工程技术、建设工程管理、工程造价限男生报考；煤矿开采技术专业因行业特点限男生报考，其它专业不限男女比例。  第十七条 报考条件  具有山东省户籍或在山东务工（需提供6个月以上劳动合同证明）、具有高中阶段学历或同等学力人员；非山东省户籍的就业人员随迁子女（含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应具 有山东省高中段学校学籍及完整学习经历，并合格毕业。已参加 2019 年我省春季高考或夏季高考考试的考生，不再参加本次单独招生报名及考试。  第十八条 报名  按照山东省教育厅等11部门关于印发《山东省高等职业院校 扩招实施方案》的通知（鲁教职发〔2019〕1 号）相关要求进行资格审核及报名。  第十九条 志愿填报  考生需登录省教育招生考试院高职单招填报志 愿平台（网址：http://wsbm.sdzk.cn/gzdz/）填报志愿。考生可填报两次志愿，第1次为首次志愿，志愿填报时间为8月9日-11 日（每天 8:00—20:00）；第 2 次为征集志愿，志愿填报时间为 9 月 12 日（8:00—20:00）。首次志愿和征集志愿均填报“1 个学校+1 个专业”志愿；征集志愿同时填报院校、专业是否服从调剂志愿。报名时考生要了解有关招生政策，必须准确地填写高考考生号（14位，以1937开头）及学院要求的相关信息。考生报名、准考证打印及考试安排见学校招生网站。  第二十条 报名考试费120元（按照鲁价费函〔2016〕95 号文件规定标准），不缴纳报名费的视为考生放弃考试资格。 B类计划考生不缴纳报名费。  第二十一条 信息确认、查看考场、领取准考证  考生在网上报名后，8月26日9：00-17：00或8月27日7：00-8：30到学院指定地点进行“信息确认”（信息确认地点、考试地点详见学院网站公示），交验有关证件、证明原件，确认考生报名信息真实正确，并领取准考证。  1、考生现场确认《枣庄科技职业学院2019年单独招生报名信息表》，签订《2019年报考单独招生考试承诺书》（不需个人打印）。  2、考生需持身份证或户口簿原件参加考试。  第二十二条 考试办法及安排  按《山东省高等职业院校扩招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组织专家进行命题，A类计划考生实施“文化素质+职业技能”的考试方式，B、C类计划考生免予文化素质考试，由学院组织与报考专业相关的面试。考生凭学院签发的2019年单独招生准考证参加学院单招考试，考试办法及安排如下：  A类计划考生：  1、文化素质考试：考试类型为笔试，考试科目为语文、数学、外语（考试内容范围为高中教材基础知识，共计320分），按学院招生信息网公示的时间、地点参加考试。  2、专业技能考试：考试类型为面试，面试主要考察考生的心理素质、身体条件、职业能力倾向、技术技能基础等。成绩以满分430分为上限。考生在领取准考证后，在工作人员的指引下，根据报考专业按时到指定地点参加面试。  B、C类计划考生：  专业技能考试：考试类型为面试，面试主要考察考生的心理素质、身体条件、职业能力倾向、技术技能基础等。成绩以满分750分为上限。考生在领取准考证后，在工作人员的指引下，根据报考专业按时到指定地点参加面试。  第二十三条 考试成绩确定  A类考生(高中阶段应届毕业生)考试内容为文化素质和专业技能，其中，文化素质320分，专业技能430分，总分750分。B类考生(退役军人)、C类考生（下岗失业人员、农民工、农民、在岗职工等）考生考试内容为面试，总分750分。  第二十四条 录取原则：按公平、公正的原则，择优录取。按照“志愿优先，从高分到低分录取”的原则录取，先录取第一志愿报考本校的考生，第一志愿投档考生不足时 ，再录取第二志愿考生，以此类推。录取线内按报考我院的第一专业志愿确定录取专业。  A类计划考生面试成绩258分以下不予录取。 B、C类计划考生面试成绩450分以下不予录取。  第二十五条 确定预录名单：录取组根据考生的录取成绩及考生身体状况提出预录名单，报学院单独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批准。  第二十六条 公示预录名单：由学院将预录考生名单在学院招生信息网公示。  第二十七条 学院将预录考生名单报山东省教育招生考试院并办理录取手续后，公布正式录取名单，发放高考录取通知书。  第二十八条 依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2011年部分高等职业院校开展单独招生改革试点工作的通知》和《山东省教育厅关于2019年高职院校单独招生有关工作的通知》之规定，已被学院单独招生录取的考生，与普通高校统一招生考试录取新生享受同等待遇。 |
| **第六章 收费退费及资助政策**  第二十九条 我院根据山东省物价局、山东省财政厅下发的有关文件规定收取学费，详见专业列表。退役士兵就读高职院校实行免费教育，在校学习期间免除学费、住宿费，并按每人每月400元标准给予生活费补助（每年补助10个月，寒暑假除外），补助期限为3年。  第三十条 学院成立了大学生资助中心，积极贯彻落实职业教育的奖助学金政策，为莘莘学子求学深造提供资助。成绩优异者，可分别申请国家奖学金（每人8000元/年）、国家励志奖学金（每人5000元/年）、省政府励志奖学金（每人5000元/年），省政府奖学金（每人6000元/年），同时设有学院奖学金（一等奖600元/年、二等奖400元/年、三等奖200元/年）。学院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实行奖、助、勤、补、贷、减、“绿色通道”等全方位的资助政策，学院提供勤工俭学岗位，家庭经济困难但能刻苦学习的同学可申请国家助学金（分别为每人4000元/年、每人3000元/年、每人2000元/年）和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 |
| **第七章 资格复查及证书颁发**  第三十一条 入学后，学院在三个月内按照规定进行政治、文化、健康等方面的入学资格复查。对复查中发现的在报名和考试过程中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纪违规行为的考生，将报山东省教育招生考试院，取消其入学资格，并将其档案退回其户籍所在地。  第三十二条 证书颁发：按国家招生管理规定录取并取得学校正式学籍的学生，在校期间完成教学计划规定的理论和实践学习环节，符合毕业条件者，颁发普通高等学校毕业证书。颁发证书学校名称：枣庄科技职业学院，证书种类：普通高等教育专科学历证书。 |
| **第八章 附则**  第三十三条 学院不委托任何机构和个人办理招生相关事宜。对以枣庄科技职业学院名义进行非法招生宣传等活动的机构或个人，学院保留依法追究其责任的权利。  第三十四条 本章程若有与上级有关政策不一致之处，以国家和上级有关政策为准。未尽事宜，按上级有关规定执行。  第三十五条 本章程由学院招生就业处负责解释。  咨询及联系方式：  学院地址：山东省滕州市学院东路888号  邮政编码：277599  招生热线：0632－5650569 5391919 5650669  传 真：0632－5391918  监督电话（学院纪委）：0632- 5650850  邮 箱：zzkjzs@126.com  网 址：<http://www.zzkjxy.com> |